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公告编号:2021-038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	0009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翠萍	赵磊	
办公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261号	山东省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261号	
电话	0635-8322765	0635-8322765	
电子信箱	wangcuiping@zhongtong.com	www_9576@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47,396,969.59	2,352,075,638.93	-4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9,279,428.62	17,501,626.60	-95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8,478,372.91	6,603,287.06	-2,95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241,511.49	622,161,444.11	-117.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18	0.0295	-953.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18	0.0295	-953.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4%	0.64%	-6.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220,697,479.45	10,496,498,293.02	-1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25,838,694.12	2,771,537,148.76	-5.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5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07%	124,941,288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96%	112,386,492			
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	10,600,000			
彭伟燕		1.59%	9,427,574			
深圳齐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1%	5,986,900			
饶华明		0.58%	3,427,100			
深圳齐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齐兴汇泽长盈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0.57%	3,378,200			
张寿贤		0.53%	3,150,002			
深圳齐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齐兴海济天明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0.51%	3,025,800			
深圳齐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齐兴云海汇通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0.51%	3,018,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上述两家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关系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深圳齐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5,986,900股。2、饶华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287,8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139,3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3,427,100股。3、深圳齐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齐兴汇泽长盈证券投资私募基金通过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378,200股。4、张寿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00,002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850,0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3,150,002股。4、深圳齐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齐兴海济天明证券投资私募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025,800股。5、深圳齐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齐兴云海汇通证券投资私募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018,9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1-078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南海药	股票代码	0005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维福	王小寨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192号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192号	
电话	0898-36380609	0898-36380609	
电子信箱	000566@haiyao.com.cn	000566@haiyao.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30,173,231.12	1,073,902,725.28	-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7,129,285.61	53,275,161.38	-80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7,294,003.57	-107,979,721.49	-10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348,171.77	-303,554,365.56	107.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07	0.0399	-8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07	0.0399	-8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3%	1.19%	-12.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05,234,954.93	10,279,231,596.61	-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15,683,416.06	3,706,114,482.42	-10.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0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华同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89%	296,989,889	0	质押	148,494,944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7%	138,365,787	130,825,900	冻结	138,365,787
					质押	130,825,9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利36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9.49%	123,097,965	0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3.11%	40,294,844	0		
胡眼	境内自然人	2.76%	35,845,700	0		
金元顺安基金－农业银行－杭州通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1%	13,082,500	0		
刘喜华	境内自然人	0.77%	10,033,653	0		
郭劲松	境内自然人	0.66%	8,585,910	0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通信托·方泰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4%	7,000,000	0		
赵洪春	境内自然人	0.45%	5,829,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华同实业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利36号单一资金信托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南方同正实际控制人刘喜华先生实施聚沙聚钙收购前设立的信托计划。除此之外,前10名股东中南方同正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中,胡眼通过信用账户持有31,139,500股;刘喜华通过信用账户持有9,935,453股;郭劲松通过信用账户持有8,585,910股;赵洪春通过信用账户持有5,828,3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全资子公司海药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药国际”)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与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抗体”)签署《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及海药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港币 1 亿元 2022 年到期的可换股债券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海南海药拟以自筹资金 1 亿港元认购中国抗体发行的 1 年期可转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与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签署可转换债券认购协议的公告》。

中国抗体于2021年6月22日披露了《建议发行100,000,000港元的可换股债券失效》的公告。主要内容为:根据认购协议条款,由于若干先决条件于截止日期尚未达成,故认购协议已失效且可换股债券将不再根据认购协议发行。故公司将不再认购上述中国抗体发行的 1 年期可转债。

2、公司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资金占用费年费率为8%,资金支持期限一年;公司为亚德科技实际担保余额 14,975万元,其中逾期担保13,985万元。上述借款及担保已经逾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担保的进展公告》。

3、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收到亚德科技相关贷款银行的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相关银行要求公司依照合同约定履行连带保证责任,截至2021年6月3日公司已代亚德科技清偿相关银行贷款本金共计148,787,017元,贷款利息(含逾期罚息等)由亚德科技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履行对外担保连带责任的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1-075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并于2021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长潘达忠先生、董事蔡浩杰先生、董事赵月祥先生系关联董事,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独立董事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京凯正生物工程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长潘达忠先生、董事蔡浩杰先生、董事赵月祥先生系关联董事,需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1-076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资料已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1-6月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2021年半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未出现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1-077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海药”)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海南华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同实业”)之控股股东新兴际华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控股”)旗下控股子公司北京凯正生物工程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凯正生物”)向公司提供的借款15,000万元,期限1年,在上述借款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借款年化利率5%,按照实际划款金额和占用天数计收,公司无需对该项财务资助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本次借款主要用于海南海药经营所用的资金。

2021年8月24日,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京凯正生物工程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公司董事长潘达忠先生担任医药控股董事长,公司董事蔡浩杰先生在医药控股之控股股东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天津华津制药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赵月祥先生在医药控股任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潘达忠先生、蔡浩杰先生、赵月祥先生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凯正生物工程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633647271

成立时间:1997年07月16日

注册资本:650万元

法定代表人:易拓新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利泽西街6号院3号楼17层1701内4

主要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化工产品、医疗器械I类、II类、日用品、化妆品;医学研究(不含诊疗活动);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商务信息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互联网数据服务(不含数据中心);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不含数据中心);销售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批发药品;销售III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批发药品、销售III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新兴际华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546	货币	84%
北京生物工程和新医药产业促进中心	104	货币	16%
合计	650	货币	100%

北京凯正生物工程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7,979,240.08	197,346,453.54
负债总额	160,606,478.86	157,732,645.84
净资产	37,372,761.22	39,613,807.70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930,739.72	23,060,938.42
利润总额	5,678,509.70	2,666,780.70
净利润	5,397,965.55	2,241,046.48

经查证,凯正生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出借人):北京凯正生物工程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条甲方因业务经营需要,向乙方申请借款,经乙方审查,同意借款给甲方。

第二条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本协议下的借款,甲方只能用于经营所用的资金。

第三条协议项下最高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万元整(小写) 150,000,000 元。该最高借款限额可由借款人一次或多次申请;出借人有权根据借款人的申请及借款条件和出借人的经营状况,决定向借款人一次或分次发放借款。

本协议项下的最高额借款发放期间自2021 年5月 15日 起,至2022 年5月14日止。

在上述约定的借款发放期间和最高借款限额内,双方不再逐笔签订借款合同,具体发放的每笔借款的金额以相应的借款借据(转账凭证作为付款依据)记载为准,借款人对此无异议。借款借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本合同项下发放的借款,其到期日不得超过第三条约定的借款发放期间的截止日。

第五条本协议项下的借款资金使用费为5.00%/年。

第六条借款协议签订后,乙方根据甲方的借款申请金额在两个工作日内划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上。

第七条本协议项下的借款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第八条本协议项下的借款结算资金占用费的基数为每年360天,从到款之日起,按照实际划款金额和占用天数计收。

第九条 甲方可以提前偿还借款,可一次提前偿还全部借款,也可一次偿还部分借款,提前一次全部偿还借款本金时,应结清资金使用费。乙方可根据自身经营实际情况,提前1个月通知通知甲方偿还借款。

第十条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并经甲方有权机构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定价依据

根据双方平等、自愿协商,本次财务资助的定价原则: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现金财务资助,借款年化利率5%。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与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持经营稳定,不存在损害海南海药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出售资产等安排。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独立董事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此次向关联方借款,公司无需对该项财务资助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 ,有利于优化公司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持经营稳定,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海南海药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 ,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包含本次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99,664万元, 上述金额其中包括新兴际华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借款人民币84,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日、3月31日、4月15日、6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不包括公司在关联公司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贷款金额,公司在关联财务公司存贷款事项已经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议程序,详见2021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关于与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 〈金融服务协议〉及2021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九、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126　证券简称:锐奇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5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锐奇股份	股票代码	3001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秀兰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5号		
电话	021-57825832		
电子信箱	300126@china-ken.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0,135,490.65	205,210,500.99	6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95,877.83	16,617,308.44	-2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210,362.40	13,637,501.66	-1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548,291.96	-34,986,915.91	38.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1.66%	-0.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38,984,196.14	1,268,156,212.82	1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4,806,692.24	1,022,537,217.84	7.0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2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明厅	境内自然人	26.65%	81,000,000	60,750,000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7%	43,072,128	32,304,096		
吴晓婷	境内自然人	3.95%	12,000,000	0		
应媛琳	境内自然人	3.92%	11,900,000	0		
应业火	境内自然人	3.13%	9,500,000	0		
吴晓依	境内自然人	0.92%	2,800,000	0		
胡玉兰	境内自然人	0.83%	2,530,800	0		
邢成	境内自然人	0.64%	1,958,700	0		
浦忠琴	境内自然人	0.61%	1,848,400	0		
徐江萍	境内自然人	0.38%	1,159,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明厅与应媛琳为夫妻关系,吴晓依、吴晓婷为吴明厅和应媛琳之女,应业火为应媛琳之父,瑞浦投资为吴明厅控制的公司。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邢成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958,700股,实际合计持有1,958,700股。 股东浦忠琴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48,400股,实际合计持有1,848,400股。 股东徐江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59,500股,实际合计持有1,159,5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021年2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证书编号:GR202031002010,发证日期为2020年11月12日,有效期为三年。

2、换届选举事项

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吴明厅先生、应小勇先生、项君先生、朱贤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王蔚松先生、孙晓屏女士、徐德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沈伟华先生、蔡祺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叶君先生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

3、2020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2021年4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303,957,6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39,57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2021年6月29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21年8月20日,本方案实施完毕。

法定代表人:吴明厅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21-052

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罗普斯金	股票代码	0023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施健	夏金玲	
办公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 2777号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 2777号	
电话	0512-65768211	0512-65768211	
电子信箱	di02@lpsk.com.cn	di06@lpsk.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4,474,797.29	255,457,730.01	17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33,301.66	-19,445,752.95	15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93,863.89	-21,558,171.14	13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440,984.82	-17,774,138.36	-448.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5	-0.0387	145.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5	-0.0387	145.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1.54%	2.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57,029,092.46	1,634,341,240.25	3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00,298,985.34	1,293,642,845.54	39.1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97%	300,000,000	150,000,000	质押	207,000,000
罗普斯金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69%	102,392,000			
钱芳	境内自然人	15.32%	100,000,000	75,000,000		
任欣	境内自然人	1.33%	8,660,090			
黄健	境内自然人	1.00%	6,551,334			
苏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2,813,400			
陈笑笑	境内自然人	0.28%	1,823,578			
钮建良	境内自然人	0.18%	1,203,000			
冯林	境内自然人	0.16%	1,057,000			
崔建泉	境内自然人	0.16%	1,050,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发起人股东之间、及与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1年01月0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2021年1月9日)、《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0年11月26日)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年01月09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宫长义
变更日期	2021年01月0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2021年1月9日)、《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0年11月26日)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年01月09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2020年12月并购的控股子公司苏州中亿丰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第一年“2020年度经审计的年度扣非净利润不低于1,500万元”的业绩承诺。

2、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孙公司苏州盖克贝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变更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其名称变更为谈“苏州丰鑫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营业范围变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中亿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亿丰科技”)所有股东同比例增资,合计增资3,000万元,其中公司对其增资2,400万元;本次增资后中亿丰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孙公司苏州罗普斯金门窗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更名为“苏州因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21-049

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2777号公司3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形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会议应到董